

股票代码：600400

股票简称：红豆股份

编号：临 2024-066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9），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无锡红闾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闾服饰”）计划自 2024 年 7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红闾服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6,519,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增持金额合计 5,720.0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增持金额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上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红闾服饰

2、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截至本公告日，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444,184,39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88%；其中，红闾服饰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6,519,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

3、增持主体在增持计划公告披露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为维护

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红阅服饰计划自 2024 年 7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日,红阅服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6,519,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增持金额合计 5,720.0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增持金额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未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上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417,664,69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73%;红阅服饰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444,184,39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88%;其中,红阅服饰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6,519,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过程及结果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增持人本次增持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7日